

全国汽车职业教育教学指导委员会文 中国汽车工程学会件

汽车行指委〔2026〕22号

关于举办第二批人工智能+汽车通识教育试点院校公益师资培训班的通知

各相关院校：

为深入贯彻习近平总书记关于发展人工智能的重要论述，全面落实中共中央、国务院印发《教育强国建设规划纲要（2024—2035年）》《中共中央关于制定国民经济和社会发展第十五个五年规划的建议》中“全面实施‘人工智能+’行动”的部署要求，扎实推进教育部等九部门印发的《关于加快推进教育数字化的意见（教办〔2025〕3号）》文件要求，进一步扩大“人工智能+汽车”通识教育覆盖面，推动汽车职业教育数字化转型与高质量发展，全国汽车职业教育教学指导委员会（以下简称“汽车行指委”）根据《关于开展第二批人工智能+汽车通识教育试点院校征集工作的通知》（汽车行指委〔2025〕87号）要求，决定举办第二批人工智能+汽车通识教育试点院校师资培训班。现将有关事项通知如下：

一、组织架构

主办单位：全国汽车职业教育教学指导委员会

承办单位：烟台职业学院

协办单位：机械工业出版社

二、培训对象

每所试点院校选派 2-3 名教师（人工智能+汽车通识教育课程教学任务的教师优先）参加培训。

非试点院校选派 1 名教师参加培训。

三、培训安排

（一）报到时间及地点

1. 报到时间：2026 年 8 月 16 日 14:00-20:00。

2. 报到地点：烟台蘭悦国际酒店（山东省烟台市莱山区蓝海路 2 号蓝色智谷）。

（二）培训时间及地点

1. 培训时间：2026 年 8 月 17 日。

2. 培训地点：烟台职业学院（烟台市莱山区滨海中路 2018 号）。

（三）培训内容及日程安排

详见附件 1。

四、报名方式

请参培教师填写报名表（见附件 2），加盖单位公章后于 2026 年 7 月 15 日前发送至指定邮箱。

五、注意事项

此次师资培训为公益性质，不收取培训费，差旅费、食宿费等费用需自理。本次培训不安排接送站，请参培老师自行前往报到地点。

各试点院校应高度重视本次培训工作，确保参培教师按时参培并完成培训任务。

参培教师请自带笔记本电脑。

六、联系方式

汽车行指委秘书处：洪老师 010-50911028

烟台职业学院：姜老师 13255512566

联系邮箱：qchzw@sae-china.org

附件：

1. 第二批人工智能+汽车通识教育试点院校师资培训内容及日程安排
2. 第二批人工智能+汽车通识教育试点院校师资培训报名表

全国汽车职业教育教学指导委员会
(中国汽车工程学会代章)

2026年7月6日

